2021年关于举借债务预算情况说明

2020年县级政府债务限额27.18亿元，一般债务限额18.95亿元，一般债务余额18.20亿元，专项债务限额8.23亿元，专项债务余额8.02亿元。全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未超出批准的债务限额，政府债务处于可控范围之内。

2021年新增一般债券转贷收入0.8亿元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14.02亿元；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应付息支出6815.2万元，一般债务发行费用55万元，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应付息2940.48万元，专项债务发行费用100万元；应偿还债务本金6115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应还本5615万元，专项债务应还本500万元。